

## 南安市新侨中学田径场项目补充修改通知 2

各投标人：

福建省南安市新侨中学的南安市新侨中学田径场项目（招标编号：南建标[2025]049号），现发布补充修改如下：

- 1、本招标项目重新发布 XML 格式预算文件，具体详见附件，请各投标人自行前往泉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（<http://ggzyjy.quanzhou.gov.cn/>）下载查阅，并以此份内容为准，用于编制投标报价文件。
- 2、本项目的投标截止时间（即开标时间）顺延至：2025年06月20日08时30分00秒。
- 3、投标保证金递交截止时间顺延至：2025年06月19日17时00分00秒。

本补充修改通知是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，对所有投标人具有约束力；补充修改通知内容若与招标文件内容有不一致之处，以本补充修改通知内容为准；招标文件的澄清、修改不同时间对同一内容存在不同约定时，以最后约定的内容为准。

招标人：福建省南安市新侨中学（盖章）

法定代表人或项目负责人：\_\_\_\_\_（签字或盖章）

招标代理机构：鲲鹏恒泰（福建）建设管理有限公司（盖章）

法定代表人或项目负责人：\_\_\_\_\_（签字或盖章）



2025年06月04日